**2017年白城市市直“三公”经费**

**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**

一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安排情况

2017年，我市市直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4805万元，比2016年预算减少58.9万元。其中：

1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80万元，比2016年预算增加7.2万元，主要是科研部门学术交流工作增加。

2、公务接待费595万元，比2016年预算减少8.2万元，主要是我市从严掌握接待标准，简化公务接待。

3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130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费80万元，比2016年预算增加1.5万元，主要是执法执纪部门办案用车更新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050万元，比2016年预算减少59.4万元，主要是我市严控使用范围，强化燃油维修管理。

二、需要说明的有关情况

1、2017年预算数据统计范围包括：67个市直部门及其所属208个预算单位。

2、2016年市直各部门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决算目前正在审核汇总，待按有关规定审查批准后，及时向社会公开。